

三门核电 5、6 号机组、浙江金七门核电厂 1、2 号机组及江苏徐圩核能供热发
电厂一期工程

MO 润滑油净化装置 设备采购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就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招标项目三门核电5、6号机组、浙江金七门核电厂1、2号机组及江苏徐圩核能供热发电厂一期工程，招标人为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项目投资方的注册资本金和国内政策性银行（或）商业银行贷款，出资比例已确定。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厂址

浙江三门核电厂厂址地处浙江省东部沿海，位于台州市三门县健跳镇辖区内。厂址座落于健跳镇东北部约6km的猫头山嘴半岛——娘娘殿岗上，濒临三门湾，北、东、南三面临海，西面靠猫头山，地理坐标为29° 05' 24" ~29° 06' 12"，东经121° 37' 37" ~121° 39' 17" 之间。厂址西距三门县城（海游镇）约26km，西北距宁海市区约30km，西南距台州市区约50km，北距宁波市区约83km。

浙江金七门核电厂厂址位于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鹤浦镇金七门村，地处南田岛南缘，猫头洋北岸。厂址中心位置地理坐标约为东经 121° 56' 49"，北纬 29° 03' 11"。厂址北北东距舟山市约 106km（直线距离，下同），北北西距象山县约42km、距宁波市约89km，西北距绍兴市约170km、距杭州市约220km，西距三门核电厂约31km，西南距台州市约62km。。

江苏徐圩核能供热发电厂一期工程位于江苏省连云港市。

2.2 设备名称：MO润滑油净化装置

设备数量：三门核电 5、6 号机组、浙江金七门核电厂 1、2 号机组、江苏徐圩核能供热发电厂一期工程：各项目每台机组安装 1 套储存油箱，包括 1 个污油箱和 1 个净油箱。本期工程每台机组储存油箱配置 1 套润滑油净化装置，共配置 2 套润滑油净化装置。



关于设备的技术规格要求 质保等级：QNC

交货时间：

三门核电5、6号机组：

三门核电 5 号机组：2028.02.29

三门核电 6 号机组：2027.06.30

江苏徐圩核能供热发电厂一期工程：

江苏徐圩 1 号机组：2027.06.30

江苏徐圩 2 号机组：2028.04.30

浙江金七门核电厂 1、2 号机组：

浙江金七门核电厂 1 号机组：2027.06.30

浙江金七门核电厂 2 号机组：2028.04.30

交货地点：DDP各核电项目现场

投标人应满足本招标文件备件云库存框架模式供货要求。

2.3 招标编号：SM724WXR129C11506BD/CNSC-24HDGC020483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拥有合法经营权力，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有资格和能力完成本招标货物供货及相关服务。

3.2 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

3.3 投标人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要的财务、技术、设计和制造/采购能力，并满足下列要求：

3.3.1 投标人不得处于破产、停业、财产被接收或冻结等任何不利于合同目的实现的情形。

3.4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售价：每套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200元整，售后款项不予退还。

4.2 电子版招标文件将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cnncecp.com>) 进行发布。潜在投标人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已经注册的，可直接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尚未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注册的，应于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在线注册后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登录后点击“我要参与”，选择要参与的项目（XXXX采购项目），按照《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完成



付费后即可下载招标文件（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将在发售期结束后自动关闭参与入口，未能按时完成参与、购买招标文件相关工作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4.3 发售时间：2024年3月1日19时00分—2024年3月6日19时00分（北京时间）。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提交，纸质投标文件（仅用于存档用）原则上采用邮寄方式，也接受现场递交。其他方式提交将不予接受。

电子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3月29日09时00分。

地点为：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2号核建大厦一层会议室。

5.2 投标人在邮寄投标文件时须向快递公司明确由招标主管当面接收，本公司不接受存放快递柜、闪送等其他接收方式。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4 未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有文件证明下列情形的除外：

5.4.1 作为投标人的办事处或分公司代为购买标书的；

5.4.2 购买标书的厂家在投标截止前因兼并、重组上市等原因导致公司名称变化的。

5.5 本项目开标采取远程腾讯会议开标，会议室号将在开标前一天发送。

6. 发布公告的媒体

招标公告将在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进行发布。对于其他媒介发布的本次招标项目的公告，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其准确性不承担任何责任。

7. 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2号核建大厦一层会议室

联 系 人：周佳奇

电 话： 18811160282

电子邮件： zhoujq@puyuan.com

招标文件异议接收人：招标文件异议接收方式（不接受招标文件的疑义，仅接受对资格条件及评标办法的异议）：按照《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已参与的项目】-【在线异议】提交异议（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

电话： /

电子邮件： /

8. 其他说明

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委托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独家负责 MO 润滑油净化装置 设备的国内公开招标代理工作。投标人须遵守招标人的保密规定。对于其它公司利用本公司发布的招标信息进行诈骗的行为，本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权利。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投标人须先取得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核发的 CA 数字证书，使用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投标。如因未能及时取得 CA 数字证书或 CA 数字证书有效性不足导致的无法正常投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9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电子投标详细操作请登录平台账号，从“下载中心”-“操作手册”中获取《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公开）全电子》。

本次招标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在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周佳奇



2024年3月1日